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傳 真：04-22861675
承 辦 人：簡莉如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22
電子郵件：liru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興主字第11507000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各單位加強115年度資本支出預算之執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截至6月底止，資本支出執行數僅占預算數37.75%，請相關執行單位積極辦理。
- 二、各單位資本門經費請儘早規劃，至10月底止若尚未提出申請，將依「國立中興大學教學單位經費運用原則」及「115年度預算分配說明及執行注意事項」由學校收回統籌運用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詹富智